

程小青著

白 纱 巾

霍桑探案集

(四)



白 纱 巾 BaishaJin

程小青 著

责任编辑：唐树凡

封面设计：尹怀远

吉林文史出版社出版 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14.75印张 4插页 319千字
(长春市斯大林大街102号) 1987年4月第1版 1987年4月第1次印刷
通辽教育印刷厂印刷 印数：1—40,850册
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 统一书号：10437·44 定价：2.90元

《晚清民国小说研究丛书》

出版说明

在中国小说史上，晚清和民国是创作的繁盛时期。小说内容和政治、社会生活结合得愈加紧密，取材范围进一步扩大，反帝、反封建斗争、妇女解放运动、反对迷信活动等都在小说中得到充分反映。在写作技巧上，这个时期的小说，承继了中国古典小说的传统，又吸收借鉴了外国小说的表现手法，因而使人耳目为之一新。无疑，这一时期的大量优秀小说，以其深广的社会内容、反帝反封建的进步作用和日趋成熟的艺术形式，在中国小说发展史上占有一席位置，成为认识当时社会的一面镜子，是我们民族文学遗产中的重要部分。

过去，整理出版的晚清民国小说作品不多，资料缺乏，给教学和科研带来很多困难。为改变这种状况，我们编辑出版这套《晚清民国小说研究丛书》，向教学科研人员提供第一手资料，为广大读者提供一部形象的近现代历史教科书。

丛书选取晚清民国时期思想倾向较好，艺术性较高，有一定影响的作品；选取各个流派、各种风格的代表作；以长篇、中篇小说（包括与小说相近的弹词）为主，兼辑短篇小说。解放后已印行较多的作品，一般不再收入。在整理出版作品的基础上，将陆续出版研究晚清民国小说的论著和资料。

考虑到今天读者的阅读习惯，在尽可能保持作品原貌的基础上，对收入本丛书的作品，一律采用新式标点，横排，并按文意分出段落。

吉林文史出版社

目 录

灰衣人.....	1
血匕首.....	71
夜半呼声.....	147
白纱巾.....	233
霜刃碧血.....	319
海船客.....	449

灰 衣 人

- 一 雨夜枪声
- 二 我的冒险
- 三 线索
- 四 皮包的发现
- 五 离合问题
- 六 黑夜中的活剧
- 七 故事
- 八 东道

一 雨夜枪声

我深信故老们流传下来的俗谚，有好多都是有着充分的心理根据的。譬如酒人们所颂赞的那“酒逢知己千杯少”一句，就是一个明显的例子。霍桑和我都是不会饮酒的，有一次他因着多喝了几杯，竟至闹出一件笑话，我曾写成一篇《失败史的一页》。因此，霍桑平日更难得饮酒。可是也有例外。那天晚上，霍桑因着好几天没有见我，说得高兴，他竟会和我一同上万丰酒楼去小酌。

我们进酒楼时，还只七点钟光景，但谈谈说说地忘了时刻，前后足足消磨了三个多钟头。他和我虽然都没有好大酒量，可是你一杯我一盏地彼此也各喝了一斤半光景。

那时已是十二月的尽端，接连两天的细雨，阴霾满空，一抬头都是黑沉沉的，天气也越发阴寒。我们想借酒来消寒，便决意破一破例，放怀多饮几杯。并且事有凑巧，我们的隔桌上有两个白须的老者，正在上下古今地纵谈。一会儿谈到军阀们争夺叛乱，便拍桌狂骂；一会儿忽又把论题转到自由恋爱上去，又不禁声嘶力竭。霍桑和我听了他们俩的谈话，虽不接他们的口，却彼此举了酒杯，一杯一杯地向肚子里乱送。到末了，桌子上不知不觉地排列了五六把空壶。

霍桑忽警告道：“包朗，我们可以停止了，你的脸上的色彩已经很惹目，假使再饮下去，回府后嫂夫人斥责起来，我

不能负责。”

我笑道：“别取笑我，你自己的尊脸呢，也象泥塑的关帝差不多哩。”

“是，我也知道，今天我已经喝得过量了。再喝下去，万一有什么案子发生，也许要应付不下。”

“这一层你尽管放心，半夜三更，总不会再有人上门来请你探案。”

霍桑的紫红脸上现出微笑：“那倒说不定。譬如说你回家去，半路上遇到了什么剥衣的拦截，我如果得到信息，即使再夜深些，也当然要赶来的啊。”

我也笑道：“好，好，你分明在诅咒我了。今夜里我即使遇盗，一准我自己来对付，决不再来请教你。”

霍桑笑了一笑，掏出表来看看：“好了，别再说笑话了，十点三刻哩，回去罢。”

我们付了酒钞走下万丰酒楼，霍桑准备坐车子回爱文路寓所，我却决意步行回家。我虽说借酒消寒，但多饮了几杯，身体反觉得有些寒冷，因此，我很想借着步行活动活动。

霍桑向我说：“我劝你还是坐车子回家罢，这几天路上不很太平，况且夜深雨寒，你身上又穿着这件新做的灰鼠皮袍，怕有些靠不住呢。”

我大声笑道：“哈！你当真希望我遇见强盗吗？这个滋味我还未曾领略过，能够尝一尝也好。”

“喂，别再说笑。我瞧你下楼的时候，你的两条腿也似乎有些不听你的命令。”

“这更是笑话，我完全还没有醉。你如果不放心，我可

以和你赌一个东道：我此刻回去，假使半途上果真跌一交，明天我请你泰东去吃西餐，好不好？”

霍桑见我如此固执，就笑一笑不再多说，彼此点了点头，便分道而行。

我老实说，我刚才虽然嘴硬，其实那时候我的头部确觉得略略有些沉重，脊背上也似有一阵阵的冷气，不过走路时仍平稳如常。霍桑说我两腿颤抖，却未免含着取笑的意思，形容过甚。

我出了岭南路，穿过花衣桥街，一直向南。到了行云路相近，因着四肢的活动，周身的血液流通了，身上的冷气顿觉消减了不少，头面上受了寒风的刺激，眩重的感觉也好了许多。

细雨仍是溟濛不绝，那一阵阵夹着细雨的冷风不住地迎面扑来。我身上罩着雨衣，戴着雨帽，足上也穿着橡皮套鞋，走路还不觉得什么。一会儿，我已走近三星公所。那里本来很冷僻，日间虽然有电车通行，这时电车已停，街上的行人稀少，路灯为雨气所蒙，光线的透射力也打折扣，越发觉得冷静。我想起了霍桑所说打劫的话，在这种地方确实有可能性的。

那时上海市上的打劫案子的确相当多，每天至少总有五六起。青天白日尚且不足为奇，象这样的雨夜，论势确是很危险。但半路上遇盗的玩意儿，我却不曾经历过，假使霍桑的话果然不幸而中，也好使我增一番阅历。其实事后思量，我当时这种意识委实已带几分醉意。因我那时既没有防身的东西，万一有两三个人上来，我一个人未必抵敌得过。那时灰鼠皮袍剥去了不算，也许还使我受寒，这种滋味实在也不

见得怎样好啊。

我一个人一壁胡思乱想，一壁迎着细雨寒风，蹒跚地向前行进。

砰！

我猛听到呼呼的风声之中，突然有一声枪响，我陡地停了脚步。经此一震，脑中忽清醒得多，但一时间我还不知枪声从哪方面来。枪声不再继续，我前后一望，也不见半个人影。

这地方是大树路中段，已近华盛路的东口。这枪声不会是从那条东西向的华盛路上来的吗？我停足的地方，距离华盛路的转角只有四五十步。我略一踌躇，立即开步奔向华盛路去。不料我刚才奔到转角，忽觉有一个人正从华盛路上转过来，在转角上和我撞个满怀。这个人的来势既疾，我又毫没防备，但觉两足一滑，我的身体竟不由不仰跌在那泞滑的水泥人行道上。这一跌虽然没有跌痛，但我赶紧爬起来时，那个撞倒我的人早已向大树路北端奔去。我立直了凝望，看见他奔过远远的一盏电灯下时，觉得他的身材似乎很高大，穿着一件灰色的长袍。但那人奔过了那盏电灯，我便再瞧不清楚了。我在这一瞥之余，也曾拔脚追踪。可是说也惭愧，我刚才跨了两步，我的脚底在水泥径上一滑，又覆面地跌了一交。等我第二次起立的时候，那逃走的人早已不知去向，我的雨衣上却已弄得满是污泥。

这时我的神志已经清醒多了，我料想华盛路上必已发生了凶案，我既然没法追捕逃走的人，不如就到那边去瞧瞧。我回身绕过了转角，抬头一瞧，看见朝南一排的西式房子约摸有十多宅。那屋子的前面各有一小方空地，围着短墙和铁

门。这时有几家的楼上，正在开窗瞧视。约摸向西第五六家门前，有一个人正在树下的水泥人行道上，俯身瞧什么东西。

我急急赶到那边，才见有一个穿西装的人躺在地上，旁边那个穿黑色棉袍的男子，正偻着身子想扶他起来。

那人见我走近，叫道：“唉！先生，不好了，我的主人给人打坏哩！先生，你可能助我一臂，把他抬起来？”

我答应了一声，忙走过去托住那受伤人的肩膀。

这人穿着一件酱色厚呢的大衣，里面是一套藏青哔叽的衣服，身材约有五尺左右，头上的呢帽已经丢落，膏抹的头发也已散乱。从电灯光中估量他的年齡，约在三十开外。他的面容惨白，紧闭着双目，嘴里的呼吸急促，还不住地哼着。他的衣服既厚，外面又不见血迹，一时却不知道他伤在哪里。我又瞧那仆人，约有四十岁以上，黝黑的脸儿带些方形，满脸粗麻，瞧上去似不很讨人欢喜。

我向这仆人说：“现在你提起他的两脚，把他抬到里面再说。”我向墙上的一块铅皮牌子瞧了一瞧。“你主人可就是董贝锦律师？”

仆人摇头道：“不是。我们住在这一家，我主人叫罗维基。现在请你把这扇铁门推开，你先倒退着进去。”

我举起一脚回头把那铁门踢开的时候，果见门上钉着一块小小的铜牌，标着“西医罗维基”的牌子。一会，我们已把受伤人抬到一间西医诊室中的沙发上。

麻子仆人忽大声道：“唉！我的主人是带着皮包出去的，怎么刚才没有瞧见？”

他说着又匆匆赶到门外去。一会儿他回进来时，手中只

执着一顶黑色呢帽。

他向我说：“皮包不见哩，谅必已给那凶手劫去了。”

我已着手把罗维基医生的外衣纽子解开，又解开了里面的哔叽短褂，才发现他的左胁外面有一摊鲜红的血迹。我才知道那枪弹就是从这地方进去的，谅必还没有穿出。

我回头问道：“你想那皮包是凶手劫去的吗？皮包中有什么东西？”

仆人答道：“那是我主人诊病的器械。刚才他正要出诊，故而把皮包随身带着去。”

凶手会抢劫医师的诊病器械？这似乎不近情理，但这时候我已来不及空辩。

我说：“现在他需要别的人给他诊视一下哩，这里邻近有医生吗？”

仆人摇头：“没有。”

我瞧这受伤的人眼睛仍紧紧闭着，眉峰皱蹙，表示他正感着非常的痛苦。他的有短须的嘴唇开而不合，呼吸比前更短，哼声也比较低沉些。我私念这个人是否还有挽救的希望，已是难说，但请医的手续当然是不可少的。

我又问道：“这里有电话吗？还是打电话去请一个医生罢。”

仆人道：“好，我们有电话，就在后面的书房里。”

叮零零……叮零零……

电话的铃声一响动，沙发上的罗维基医生突然两目大睁，又张开了嘴，喉咙发出格格的微声，好象要说什么，却到底发不出声音。

我急忙问道：“你有什么话？谁开枪打你的？”

他似乎没有听到，没光的眸子仍然直视着不动。

叮零零……叮零零……叮零零……

电话的铃声仍不绝地响着。罗维基的身子本横躺在沙发上面，忽又手足牵动，似乎因那电话的缘故要想撑起来。其实他全身的神经早已失了功用，除了略略地牵动以外再也不能动弹。

我作会意声道：“你要听电话吗？好，我给你去听。”

这受伤的人仍直视着没有表示。我立即走到后面书室里去，接了听筒，忽听到电话中有一个女子的声音。

那女子问道：“你们是罗医生家吗？”

我急答道：“是。你哪里？”

那女子道：“这里是吴公馆。太太等得不耐烦了，请罗先生快来。”

嗒的一声，接着又是一阵铃响，那边已挂断了。我本想向接线生查问那边的号数，但摇了几下，没有人答应，分明那接线生的事务正很忙碌，一时来不及兼顾。我既失望，重新回进诊室，忽见那罗维基又闭拢了眼睛，脸色也更见灰白。他的两手牵了一牵，两条腿挺一挺，便静止不动了。我凑近他的鼻子一听，才知他已透出了最后的一口气。

这时我总觉得请侦探比请医生更重要了。

我向那仆人说：“你守在这里，我来打电话到警察署里去报告。”

这仆人目定口张地呆住了，脸上表示一种惊讶的神色，他的右手举一举，又垂落了，仿佛要想阻止我这举动，却又不敢启齿。我不等他的答话，立即回进电话室去。我先打电话给西区警署的侦探倪金寿，不料倪金寿不在。我向署中接

电话的人说明了地点、电话和发案的大略情形，叫他们立即打发人来察勘。我又想起了霍桑。我觉得这件案子有几个特异之点：凶手劫去的是诊察器械；死者临死时对于电话的注意；电话中又是一个女子的声音。似乎都很有研究的价值，霍桑也许乐于从事。可是我打电话给霍桑时，霍桑还没有回到寓里，我只能照样告诉了他的老仆施桂。

我连扑了两次空，心中未免怏怏，只得重新回进诊室里去。我看那麻子仍站在一旁，但和罗维基的尸体距离得很远，脸色也泛白，眼睛里露出骇光。

我问道：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他答道：“我叫曹福海。”

“这里只有你一个仆人吗？”

“还有一个徐老妈子，伊刚才已先睡了。我可要去叫伊起来？”

“慢。你在这里服役了多少时候？”

“还只两个月。”

“唔，刚才你主人是出诊去的吗？”

“是。”

“出诊的地点是哪里？”

“这个我不知道，他没有告诉我。”

“那末，你把刚才他被人开枪打死的情形说给我听听。”

“我主人说要出诊去，叫我先睡，因为他有钥匙。我关上了这里面的一扇门以后，就回到后面我的卧室里去。我刚在那里整理床上的被褥，忽听到一声枪响，大吃了一惊。仔细一听，又听到我主人喊痛的声音，才奔出去看。我到了门

外，看见主人已经跌倒在地上，有一个穿灰色短衣的人正飞奔向西。那时我忙着想把主人扶起来，来不及追趕。但主人已经不能转动，他的身体又重，我拉他不起。再过一会，你先生也就赶过来了。”

我讶异地问道：“你说你看见一个穿灰色短衣的人向西面奔去？”

曹福海点点头：“是的。”

“他是穿短衣的？不会是穿长袍的吗？”

“不会，我看得清楚。”

“他会不会是向东逃的，你误会了方向？”

“不会，我不会误会，我明明看见他向右首一边去的。”

这麻子的说话既然这样肯定，显见他所瞧见的穿灰色衣服的人，并不是我所瞧见的那一个。这里面显见有两个穿灰衣的人，一个穿长袍，一个穿短衣，一东一西，分两个方向逃去。

我又问道：“这个逃去的人，你可认识？”

福海说：“我不认识。”

“你可曾看清楚他的面孔？”

“也没有，我只见他的背影，没有看清楚。”

我向这诊室的四周瞧了一瞧，又道：“你的确看见你主人出门时是提着皮包的？”

曹福海又点点头：“对，我的确看见的。在我没有回进房里去的时候，看见他已经提着皮包准备走出去。我问他可要给他唤一辆车子，他说今夜下雨，这里附近太冷静，一时唤不着车子，他不妨自己顺路去雇。接着，他就走出去，我也就到后面去了。”

“他出去时，你没有给他关外面的前门吗？”

“没有。外面门上有锁，他出门后随手下锁。这锁有两个钥匙，我也有一个。后来我听到了声音奔出去看，也曾费过一会开锁的工夫。”

“那末他大概是在出门以后，正自回身锁门的当儿，被人开枪打中的，你想是不是？”

“也许是的，但我在他出门时，还约略听见他说话的声音。”

“喔！在门外面说话？”

“是。”

我急忙道：“哦！这一点很有关系。你听到他和什么人说话？是男人还是女人？”

曹福海道：“我只听到他的声音，究竟是和人谈话，还是他一个人自言自语，也不知道。”

这一点可惜没法证实，但自言自语，好象不大会，大概这罗维基出门以后，还曾同一个人谈过话。这个人是谁？可就是打死他的凶手？假使如此，凶手既和死者互相交谈，可见他们俩本来是认识的。这一点在侦查时当然很有助益。

叮零零……叮零零……

后面书室中的电话又响了。是霍桑或倪金寿的回音来了，我自然抢着去接。不料又出我的意外，这电话的来源又是莫名其妙。不过因这一次电话，才引出了这案中的一大线索。

二 我的冒险

我先前第一次接到的电话是一个女子的声音，说有一个姓吴的太太正等待罗维基去。这是不是出诊的一家，我不知道，有没有嫌疑，也完全没有端倪。但这第二次的电话更是觉得奇怪，那是一个男子的声音，操着不很纯粹的上海话，语气又很急促不耐。

他劈头第一句就问我：“你是维基？”

我一转念间，便决意暂且冒一冒：“是。你是谁？”我防他听出声音，故意咳了两声嗽。

那人答道：“我是虎臣啊。我等你好久了，怎么还不动身？你得知道这件事耽搁不得呢。”

他听不出我的声音，第一重难关总算逃过了。他又说耽搁不得，什么事耽搁不得？我看不象是医务上的事，不是有什么要紧事情吗？我心中不禁暗暗地欢喜。

我又故意低着声音答道：“唉！对不起，我马上就出来了。你……”

那人忽作疑问声道：“你的喉咙怎么样？怎么声音这样低？”

我不禁微微一惊，他不是已听出我的破绽来了吗？但我仍保持镇定，索性又咳了一声嗽，再放胆答话：

“我刚才喝了几口风，忽而咳起嗽来，故而声音有些儿